

# 臺南市山上區公所社會及行政課

##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標準作業程序

### 一、目的：

為確保申請人申辦案件時，承辦人審查申請案件能正確、迅速處理，並減少與申請人間之紛爭，特訂定本標準作業程序。

### 二、相關法令及規定：

- 1、社會救助法
- 2、社會救助法施行細則
- 3、臺南市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審核辦法

### 三、申請人應附證件、書表單：

- 1、申請人印章。
- 2、代理人身分證正本暨印章、委託書、切結書。
- 3、最近3個月內之應計算人口全戶戶籍謄本或除戶戶籍謄本(記事不得省略)。
- 4、全戶所得、財產及稅籍資料，及申報扶養納稅義務人之戶籍謄本、所得財產資料。
- 5、農會存簿封面。
- 6、其他：學生證影本(或繳納學費證明)、身心障礙手冊證明、醫院診斷證明書、薪資證明、離職證明、榮民院外安置就養金證明或終身俸通知單、失蹤證明、在監證明、離婚協議書、安置機構公文或入住機構證明、軍公教證明、榮民證明、其他家庭因素應備之特殊證明文件。

### 四、作業期限：

21天並於隔月10號撥款。